**2017-2018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学位工作日程安排**

|  |  |
| --- | --- |
| **时 间** | **工 作 内 容** |
| 3月15日前 | 完成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及相关材料审查 |
| 3月 22日前 | 提交待审论文，完成待审论文初审（形式审查） |
| 3月23日—5月24日 | 学位论文盲审、同行评议及答辩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表决学位工作材料 |
| 5月25日前 | 完成研究生学位采集信息审核报送提请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的材料报送延期答辩申请材料 |
| 6月8日前 |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表决学位工作材料 |
| 6月22日前 | 制作、发放学位证书 |